

关于对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

年报问询函【2021】第 103 号

常州伟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伟泰科技）董事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0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8,287,062.16 元，较上年减少 11.25%。其中，来自于境内收入 227,781,155.33 元，同比减少 25.62%；来自于境外收入 180,505,906.83，较上年增加 17.37%。年报解释，主营业务下滑主要系受疫情及客户经营策略调整的影响导致工业机械设备组件及环保新能源设备组件订单减少所致。主营业务明细中，半导体设备组件收入为 91,400,403.81 元，同比增长 71.76%，除半导体设备组件收入大幅上涨外，其他主要产品收入均有所下滑。

请你公司：

(1) 结合主要销售市场、主要海外客户的合作模式及合作稳定性、新冠疫情对海外客户的具体影响、海外业务板块的具体构成及收入占比、收入确认政策，说明在境内收入下降的情况下境外收入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经营计划、半导体设备组件的市场需求、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主要销售客户、销售定价及数量、在手订单情况等，说明半导体设备组件收入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

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结合执行的审计程序、获

取的审计证据，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2、关于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31,809,061.69 元，同比下降 21.06%，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28.21%。坏账准备期末余额为 9,484,234.99 元，本期未计提坏账准备，转回坏账 1,966,203.33 元，上年同期计提坏账准备 2,276,581.35 元。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前五名应收账款合计为 59,595,821.26，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45.21%。

报告期内，你公司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为 232,612,598.71 元，占年度销售比例为 56.98%。前五大客户与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存在较大差异。

请你公司：

(1) 结合销售模式、合同结算方式、实际结算周期、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的账龄结构等，说明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与报告期前五大客户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客户履约能力及信用特征、期后回款情况及应收账款坏账计提的测算过程、转回依据等，说明应收账款计提是否充分、转回是否审慎、合理。

3、关于存货

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88,221,030.42 元，较期初增长 13.51%，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8.89%。其中，原材料账面余额

23,823,939.97 元，较期初增加 15.62%，报告期计提原材料跌价准备为 1,076,865.74 元、转回或转销 405,101.29 元；在产品账面余额 20,148,481.07 元，较期初减少 12.78%，报告期计提在产品跌价准备为 600,060.70 元；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37,451,803.14 元，较期初增加 40.71%，报告期计提库存商品跌价准备为 2,269,263.00 元，转回或转销 340,164.56 元；发出商品账面余额 2,485,634.73 元，同比减少 38.93%，报告期计提发出商品跌价准备为 952,858.60 元，转回或转销 773,406.00 元。

请你公司：

(1) 结合经营模式、业务开展情况、营业收入与库存量的匹配性、存货具体明细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说明在营业收入下降的情况下存货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2) 结合存货类别及库存期限、在手订单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呆滞存货，并结合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方法和测试过程、转回或转销的依据及过程，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转回或转销是否合理，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3) 结合向客户供货的具体流程、发出商品管理及内控情况、数量及金额的确定方法、期末盘存及成本结转情况，补充说明期末发出商品数量及金额的合理性，是否存在延迟结转成本的情形。

4、关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4,383,165.25 元，同比减少 61.10%，年报解释称，受疫情影响，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请你公司结合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应收账款、存货等相关科目的变动情况，详细说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的原因以及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的情况下，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

5、关于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你公司发生研发费用 26,889,256.85 元，较上年度增加 45.04%。其中，职工薪酬发生额为 16,486,243.57 元，同比增加 71.87%；折旧、摊销及其他费用发生额为 5,726,684.03 元，较上年度增加 1,356.10%。你公司研发人员期初数量为 121 人，期末数量为 118 人，较期初减少 3 人。

请你公司：

(1) 说明研发费用的具体构成、研发投入的主要内容、研发进度及对公司现有主要产品的具体影响；

(2) 结合成本费用的归集依据，说明在研发人员减少的情况下，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7 月 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

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一部

2021年6月21日